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9月9日，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鼎实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鼎实”）收到浙江富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发出的《桐乡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确定中科鼎实作为牵头人与浙江银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中标桐乡市乌镇镇环境卫生处理中心提升项目（鸡岭浜垃圾堆点整治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标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桐乡市乌镇镇环境卫生处理中心提升项目（鸡岭浜垃圾堆点整治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2、项目批文：桐发改审（2020）97号

3、中标价：43,610,000元（大写：肆仟叁佰陆拾壹万元整）

4、工期：180日历天，具体以开工通知为准

5、工程地点：桐乡市乌镇镇鸡岭浜至南侧河道

6、建设规模：该项目场地生活垃圾堆体占地面积约13,848.78m²，于2002年取土后开始填埋垃圾，2007年停止填埋并覆土覆绿，填埋平均深度约4米，无防渗导气等污染防治措施，总垃圾量预估约6万m³。该填埋场地距离运河河岸10米，距东边村庄约300米，南面村庄约250米，西边村庄约250米。

7、建设单位：桐乡市乌镇人家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与各联合体成员及建设单位均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各联合体成员及建设单位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成交是中科鼎实固体废弃物环境污染治理及运营业务在华东地区取得的重要成果，提高了其品牌影响力及市场竞争力。该垃圾堆点整治项目的实施将为中科鼎实固体废弃物治理积累宝贵的经验，同时也深化联合体成员间的协作，为未来进一步合作共赢奠定基础。如项目相关正式合同顺利签订并实施，将对中科鼎实及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本项目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中科鼎实将尽快与项目相关方签订正式合同，按照招标要求组织项目的实施，项目实施的具体内容以最终合同及执行情况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该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投资。

四、备查文件

《桐乡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一日